

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 2022 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实行以上级气象主管机构为主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双重领导的管理体制，既是广州市气象局的下属单位，又是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主管气象工作的部门，承担本行政区域内气象工作的政府行政管理职能，依法履行本级气象主管机构的各项职责。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设 4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发展改革与财务管理科、人力资源科合署办公）、气象灾害防御管理办公室（应急减灾科合署办公）、观测预报科（站网管理科合署办公）、防雷减灾管理办公室，配国家气象事业编制 13 名，2022 年底实有人员 12 名。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下属事业单位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公共服务中心机构级别为正科级，配地方事业编制 8 名，2022 年底实有人员 8 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开展情况。

1. 中心工作开局良好，公共气象服务效果显著。决策气象服务积极主动，全年发布天气决策短信 1024 条，覆盖全区各部门应急责任人共 12332 人；公共气象服务及时准确，发布、升级气象预警 154 次，启动应急响应 5 次，启动、变更恶劣天气领导一线带班 13 次，参与区三防联合值守 12 次；专业气象服务保障有力，发布中长期天气趋势 35 份、重大气象信息快报 31 期，气象信息专报 9 期。重点做好了年初

寒潮、暖区暴雨、台风“暹芭”、“木兰”、“纳沙”等预报预警服务。深入开展春运、中高考、两会、省运会等重大活动专项气象保障服务，服务历时 122 天，共计出动 160 人次。强化部门联合信息发布，联合区疾控中心、区林业和园林局、区规自局、区民政局等部门通过手机短信、农村大喇叭、电子显示屏、微博微信等全渠道发布风险防范信息 632 条，短信累计接收 270 万余人次。与中山大学合作共建华南气候环境与全球变化综合观测开放实验站增城基地正常运行。积极发挥增城气象科普教育基地平台优势，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宣传活动，社会各界感知良好。

2. 气象装备升级改造，现代化建设持续深化。新建 2 套北斗+5G 自动气象站、2 套微型自动气象站。协助推进 X 波段相控阵雷达建设，协调解决了施工过程中的问题，目前雷达已正常运行。三个科研项目获得市气象局立项，发表科研论文 17 篇，1 人获评气象高级职称，5 人次获得省市科普讲解奖项。

3. 应急和气象联动，防灾减灾水平不断提高。持续推进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已完成 8 个灾种的致灾因子调查数据整理及数据审核工作，编制了《广州市增城区重大气象灾害事件专项报告》。推出“气象+”防御模式，与区水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应急管理局联合印发了《广州市增城区内涝气象风险预警等级及防御指引》，为提前做好洪涝积水险情防御措施和应急处置工作提供科学指引。制定《增城交通气象服务“4 张图”》《晚高峰极端天气气象服务联动工作指引》，针对恶劣天气高影响隐患路段及时开展监测和预报预警服务，为交通管控和现场处置提供实时气象信息。修订

了《广州市增城区气象灾害应急预案》（2022年版）。实行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动态清单管理，将我区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增城工厂、广州福耀玻璃有限公司等18家单位纳入增城区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名录（2023-2024年）。

4. 服务渠道拓宽，气象为农长效机制日益健全。联合区农业农村局搭建“增城区农业气象服务微信群”，针对农户提出的气象服务需求形成定制化需求清单，通过微信群和手机短信等形式发布农业气象预报预警信息。发布《农业气象服务专报》18期，为农业生产提供可靠的气候参考依据。组织业务人员分别到增城丝苗米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派潭镇万果小镇等大型农业生产基地开展气象为农服务调研，了解农业经营主体的气象服务需求，提供一线指导和服务。

5. 依法履职水平提升，气象法治建设稳步推进。落实防雷安全主体责任实施监管，全年共检查危险化学品企业、易燃易爆场所121家次，出动检查人员271次，发现防雷安全隐患18处，已全部完成整改。加强对违规升放气球治理，全年共巡查105次，出动人员265人次，发现并处理违规升放气球4宗，拆除率达100%。着力做好防雷行政服务，全年受理和办结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4单、竣工验收8单、气象证明31单，各类审批均在承诺时限内办理结案，及时率和准确率均为100%，未发生任何投诉。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2022年全年收入预算数为2126.67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067.53万元，完成率为97.2%。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符合客观实际。设立依据

充分，能体现“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与中长期规划。绩效指标较为明确，包含清晰、可量化指标，目标值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2022 年度均有按要求开展绩效监控及绩效评价情况，及时报送各种绩效材料。

二、综合评价分析

经绩效自评，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自评分值为 99.44 分，其中采购管理、信息公开管理、资产管理、成本管理、绩效管理均能符合要求。履职效能中“提升气象公共服务和气象保障能力”、“完善气象监测网络建设”、“加强气象防灾减灾工作”、“强化气象安全管理”等各项指标均有按年初设定的指标值完成，符合预期。

三、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经绩效自评，我局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需要进一步认真研究解决。一是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项目预算调整过多；二是对绩效评价认识不足，对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业务仍有不熟悉的地方。对此，我局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

2023 年 5 月 29 日